

成都蜀都大厦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持股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成都蜀都大厦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蜀都 A

股票代码：000584

信息披露义务人：常州智胜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农机机电市场 A405

通讯地址：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农机机电市场 A405

联系电话：0519-5126889

股份变动性质：增加

签署日期：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九日

特别提示

(一) 本公司依据《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披露办法”)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

(二) 本公司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 依据《证券法》、《披露办法》的规定,本持股变动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本公司及其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所持有、控制的成都蜀都大厦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截止本持股变动报告书提交之日,除本持股变动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持有、控制成都蜀都大厦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

(四) 本次股东持股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本公司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中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一、释义

本持股变动报告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意义：

本公司	指常州智胜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蜀都 A	指成都蜀都大厦股份有限公司
东电公司	指中国东方电气集团公司
本次股权转让	指本公司向东电公司收购其所持有的蜀都 A 5.52%股份之行为
元	指人民币元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1、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常州智胜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地：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农机机电市场 A405

注册资本：6000 万元

注册号码：3204072102909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济性质：民营

主要经营范围：对工业企业的投资，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

经营期限：2003 年 8 月 1 日至 2013 年 7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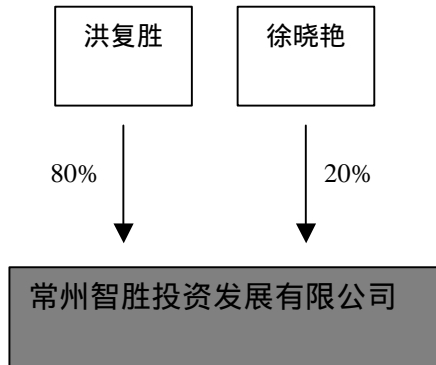
税务登记证号码：320407752719018

股东名称：洪复胜、徐晓艳

通讯地址：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农机机电市场 A405

邮编：213000

2、本公司产权控制关系图如下：



3、本公司只设一名执行董事，为洪复胜。

4、截止本报告书公告之日，本公司未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发行在外的股份。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变动情况

2003年8月29日，本公司与中国东方电气集团公司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东电公司将其持有的蜀都A 5.52%的法人股(共计11,166,415股，以下简称“拟转让股份”)以每股1.47元，共计人民币16,414,630.05元的价格转让予本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本公司将持有蜀都A 11,166,415股股份，占蜀都A总股本的5.52%。

本公司应在股份转让协议签订当日将30%的股权转让价款计人民币4,924,389.00元支付予东电公司，其中20%为定金，10%为预付款。在股份转让协议签署后三日内，本公司应当将其余70%股份转让价款计人民币11,490,241.05元付至本公司新开立之保证金帐户。在拟转让股份在证券登记机构全部过户至本公司名下前，上述保证金帐户由托管银行按照本公司、东电公司

与该银行签订的《资金托管协议》的规定进行监管。

在拟转让股份正式过户至本公司名下后的三个工作日内，东电公司同意促成其推荐并当选的一名蜀都 A 董事(即:彭宗洲先生)向蜀都 A 董事会提交书面辞职报告，并且该董事应于提交书面辞职报告之日正式辞去其担任的蜀都 A 的董事职务。

股份转让协议自本公司、东电公司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东电公司收到本公司支付的定金后生效。

四、前六个月内买卖挂牌交易股份的情况

在提交本报告之日前六个月内本公司无买卖蜀都 A 挂牌交易股份的行为。本公司股东徐晓艳于 2003 年 8 月 13 日买入蜀都 0000 股，于 2003 年 8 月 22 日卖出 400 股，9 月 1 日卖出 9600 股。

五、其他重大事项

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的重大事项。

六、备查文件

- 1、 法人营业执照
- 2、 股份转让协议
- 3、 《资金托管协议》

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法人代表：洪复胜

常州智胜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九日